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 2026 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公募基金 2026 年第二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旗下：

- （1）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2）东方阿尔法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3）东方阿尔法兴科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4）东方阿尔法科技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5）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6）东方阿尔法健康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7）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8）东方阿尔法科技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9）东方阿尔法瑞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10）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11）东方阿尔法瑞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；
- （12）东方阿尔法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。

上述基金 2026 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dfa66.com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-930-6677）咨询。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

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0 日